

邻近过境国的运输和通讯部门的支助，并扩大对这些国家之间旨在实现国家的和集体的自力更生的技术合作促进发展活动；

9.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在制定国际措施以处理发展中内陆国家的特殊问题方面的贡献，并敦促贸发会议除其他外，不断审查过境基础设施、机构和服务的演进情况，继续监测商定的措施的执行情况，配合所有主动行动，包括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的这种主动行动；并作为发展中内陆国关心的全区域性问题的一个协调中心；

10. 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在 1992-1993 两年期总的资源范围内进行下列方面的具体研究，除其他外，铭记必须处理发展中过境国关心的事项，并向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和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这些研究的结果；

(a) 高昂的过境费用对发展中内陆国家的整个发展的影响；

(b) 从分区域和区域合作的角度确定可在哪些具体方面，促进过境基础设施和服务并使之一体化，以及统一过境运输政策和立法，并评估发展中内陆国扩大贸易部门，进行区域贸易的各种可能性；

(c) 改善目前的过境保险制度；

(d) 应用新的信息技术改善过境服务；

(e) 确定具体培训需求，以改善管理能力及过境业务工作人员的技能，确保有效地利用过境运输便利；

(f) 开发和扩大地面运输的所有其他替代和/或补充方式，以便改善内陆国家进入外国市场的机会；

11. 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合作，并酌情与分区域经济集团的行政首脑合作，于 1992/93 年期间根据上面第 10 段所述的研究及其他有关研究，召开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过境国专家的分区域专题讨论会/讲习班；

12. 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于 1993 年召开一次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过境国政府专家和捐助国以及金融机构和发展机构代表会议，审查和提出解

决发展中内陆国特殊问题的适当的具体行动，提交给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及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供其采取适当的行动；

13. 呼吁秘书长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协商，在 1992-1993 两年期现有资源范围内，采取适当措施加强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中处理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屿国事务的单位，以期确保本决议所要求的活动及现行的支助发展中内陆国的措施得到有效实施；

14. 欢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关于解决发展中内陆国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方面的进展情况报告，¹⁰⁶并请他考虑到本决议的各项规定、另外再编写一份报告，提交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

1991 年 12 月 20 日

第 79 次全体会议

46/213. 联合国/国际海事组织关于海事留置权和抵押权公约草案全权代表会议

大会，

认识到海事留置权和抵押权在筹措购船资金和发展国家商船队方面的重要性，

强调在海事留置权和抵押权方面需要达到国际划一的规定和制定普遍可以接受的国际法律文书，

认识到需要促进世界贸易和谐和有秩序的发展，

1. 对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国际海事组织在拟订关于海事留置权和抵押权公约草案方面所做的可贵工作，表示欣赏；

2. 决定联合国/国际海事组织关于海事留置权和抵押权公约草案全权代表会议应于 1993 年上半年内在日内瓦召开，为期三星期，以审议公约草案和将其工作结果纳入一项海事留置权和抵押权公约；

3. 决定应邀请；

(a) 所有国家参与会议；

(b) 国际海事组织所有成员参与会议；

(c) 大会长期邀请以观察员身份参与大会召开的所有国际会议和工作的组织的代表；这些代表将根据大会 1974 年 11 月 22 日第 3237 (XXIX) 号决议的规定以这种身份参加会议；

(d) 非洲统一组织承认的在其地区的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这些代表将根据大会 1974 年 12 月 10 日第 3280 (XXIX) 号决议的规定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会议；

(e) 各专门机构、国际原子能机构和关税和贸易总协定以及联合国有关机关，它们应派遣观察员出席会议；

(f) 在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国际海事组织具有咨商地位的政府间机构，它们应派遣观察员出席会议；

(g) 在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国际海事组织具有咨商地位的直接有关的非政府组织，它们应派遣观察员出席会议；

4. 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和国际海事组织秘书长在现有资源内为该会议在日内瓦举行作出必要安排，同时向会议提供所有有关文件，包括会议议事规则，并安排它需要的必要人员、设施和服务；

5. 决定会议所用的语文为大会和其各主要委员会所用的语文。

1991 年 12 月 20 日

第 79 次全体会议

46/214. 技术转让国际行为守则

大会，

回顾其关于技术转让国际行为守则的 1990 年 12 月 21 日第 45/204 号决议，

1. 注意到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关于 1991 年就技术转让国际行为守则进行协商的报告；¹⁰⁷

2. 决定将该报告递交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八届大会；

3. 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就贸发会议第八届大会对该报告进行审议的结果向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1991 年 12 月 20 日

第 79 次全体会议

46/215. 大型远洋漂网捕鱼及其对世界海洋生物资源的影响

大会，

回顾其分别于 1989 年 12 月 22 日和 1990 年 12 月 21 日协商一致通过的关于大型远洋漂网捕鱼及其对世界海洋包括封闭海和半封闭海的生物资源的影响的第 44/225 号和第 45/197 号决议，其中都考虑到发展中国家所关心的问题，

又回顾特别是大会建议国际社会所有成员同意采取第 44/225 号决议执行部分各段所具体说明的某些措施，

进一步回顾《联合国海洋法公约》¹⁰⁸所阐述的、第 44/225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七至第十段提到的有关原则，

对关于违反第 44/225 号和第 45/197 号决议扩大在公海上的大型远洋漂网捕鱼活动、包括企图扩大在印度洋公海海域的大型远洋漂网捕鱼的报告深表关切，

赞赏国际社会成员和国际组织为执行和支持第 44/225 号和第 45/197 号决议的目标而进行的单方面、区域性和国际性努力，

注意到在 1991 年 7 月 29 日和 30 日在帕利卡举行的第二十二届南太平洋论坛上，各国政府首脑重申他们反对大型远洋漂网捕鱼，¹⁰⁹并且在这方面除其他外欢迎 1991 年 5 月 17 日《禁止在南太平洋使用长漂网捕鱼公约》生效，

回顾《卡斯特里斯宣言》，¹⁰⁹东加勒比国家组织当局在宣言中决定建立一个区域制度用以管制和管理小安的列斯群岛区域的远洋资源，此一制度将宣布使用漂网是非法的，并呼吁该区域其他国家在这方面予以合作，